

古城乡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古城乡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湖北省、襄阳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，古城乡编制了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古城乡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《条例》《规定》及中央、省、南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进一步强化组织建设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加强重点领域特别是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力度，及时、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，进一步提升了工作透明度，切实满足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需求，同时，积极履行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职责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我乡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落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答复各环节制度规范，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。确保公开的范围、形式、时限、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二）监督机制：依托乡纪委加强监督，对公开不及时，公开的效果不理想，以及公开中弄虚作假、侵犯群众民主权利的单位从严查处，出现重大问题的，从严追究分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，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的严肃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0	0	0	0	0	0	0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信息更新频率不够。要利用多种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，提高有关信息的知晓率，能更好的服务社会。

(二) 在群众需求方面内容不够丰富，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偏差，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公开、解读还不到位。切实加强调查研究，深入基层一线，掌握真实情况，发现总结先进典型，妥善解决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机制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(三) 工作人员专业水平有待提升。信息公开的管理与维护工作非常重要，目前我乡虽然有专门负责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的人员，但缺乏专业知识。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和业务培训，认真贯彻政务公开文件精神，以学习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为重点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